

國立屏東大學商業大數據學系學生專題製作實施要點

103 年 9 月 17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4 年 05 月 06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05 月 14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5 月 22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系為培養學生在數據分析與管理相關領域內的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之實作能力，訂定本辦法。
- 二、本系開設專題製作（一）（二），分上下學期修習完畢。
- 三、專題製作採用指導老師制。學生以 3~5 人一組為原則，在修習專題製作同時須選擇至少一位本系之專任（案）老師為指導老師。必要時得聯合或跨科系聯合指導。學生於專題製作開課前一學期末須確定專題製作組員及指導老師名單。
- 四、各組專題製作所需之預備知識課程規劃建議，必要時得依指導老師建議調整。
- 五、專題製作之成績由指導老師負責評分；修畢上下學期之學分於學期結束前，需提出專題製作書面報告。
- 六、各組專題製作之報告須繳交貳冊存放系辦公室，俾利參考。
- 七、凡本系專任（案）教師每學年經協調後，每人至多指導八位學生為原則。
- 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可提請本系系務會議決議之。
- 九、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商業大數據學系